

##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与南京市栖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南京市栖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-2026 年度企业公示信息协查中介服务项目（包五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南京市栖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-2026 年度企业公示信息协查中介服务项目（包五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京石程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73.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.9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石程  
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

日期：2025年9月9  
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